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
年報	次次年2月底前編報	表號	1152-01-01

水資源供需統計（修正表）

中華民國102年

單位：百萬立方公尺

供水來源 及用水標的	總計	臺灣地區	福建省		
			小計	金門縣	連江縣
總供水量	17,298.75	17,290.86	7.89	6.44	1.45
地面水	11,683.81	11,680.72	3.09	2.42	0.67
河川引水量	7,418.27	7,418.27	-	-	-
水庫供水量	4,265.54	4,262.45	3.09	2.42	0.67
地下水	5,607.20	5,603.35	3.85	3.81	0.04
其他(海淡水)	7.74	6.79	0.95	0.21	0.74
總用水量	17,298.75	17,290.86	7.89	6.44	1.45
農業用水	12,467.80	12,467.80	-	-	-
灌溉用水	11,384.05	11,384.05	-	-	-
畜牧用水	70.47	70.47	-	-	-
養殖用水	1,013.28	1,013.28	-	-	-
生活用水	3,191.97	3,184.08	7.89	6.44	1.45
工業用水	1,638.98	1,638.98	-	-	-

主辦統計人員

填表

審核

機關長官

主辦業務人員

資料來源：各水利事業機構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由本署水源經營組編製1式3份，1份送經濟部統計處，1份送本署會計室，1份自存，並公布於本署網站。

2. 各填報單位將資料報送本署，由本署於次次年2月底前完成彙編。

3. 本表各標的之用水量除需水量外並含輸水損失。

4. 金門縣海淡水為金門自來水廠及台電(塔山電廠)提供資料。

5. 加總數或不等於細數和，係因電腦計算四捨五入之關係。

民國104年2月10日編製

民國105年 9月9日修正